

竞价项目或无法拿到全部补贴！



近日，财政部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可再生能源发电补贴项目清单有关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0〕6号），明确可再生能源项目进入首批财政补贴目录的条件。

其中，此前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文公布的第一至七批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补助目录内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由电网企业对相关信息进行审核后，直接纳入补贴清单。

对于2016年3月后并网的非扶贫项目，要想进入补贴清单，分享可再生能源补贴，需要满足以下条件：

光伏项目应在2017年7月底前全部机组完成并网（光伏“领跑者”基地项目和2019年光伏竞价项目并网时间可延长至2019年12月底）。

符合国家能源主管部门要求，按照规模管理的需纳入年度建设规模管理范围内。

根据文件要求，2020年4月30日前，应完成第一阶段补贴清单的审核发布工作；6月30日前，完成首批补贴清单的审核发布工作，并为下一批补贴清单审核发布做好准备。

从上述要求看，“先建先得”的黑户电站没有机会纳入补贴清单，平价是唯一的出路。同时，之前政策文件没有明确的“2019年竞价项目是否算作存量项目”问题，也有了明确的结论——2019年底并网前的竞价项目，可以拿到一部分补贴。根据财政部此前发布的4号、5号文件，在为光伏扶贫、自然人分布式、参与绿色电力证书交易、自愿转为平价项目等项目优先拨付补贴资金后，各类存量项目将按照相同比例统一获取财政补贴。

有业内人士指出，2019年竞价项目的收益测算是建立在“补贴不拖欠”的基础上的，建议对这部分项目的补贴实行足额兑付。“根据之前的测算，每年需要的补贴只有17亿元，对补贴总盘子影响不大。”索比光伏网也认为，如果2019年竞价项目补贴无法足额兑付，尚未并网的竞价项目争取尽快投运的动力会明显下降，对2020年新增装机规模带来负面影响。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53421.html>